



2022 年度

单位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12003

单位名称：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二〇二三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有关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的法律、法规、政策，参与制定全市道路交通安全、秩序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政策。参与研究城市建设、道路交通和安全设施的规划。

(二) 负责道路交通秩序的维护和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的管理，依法打击破坏道路交通安全设施等违法犯罪活动。

(三) 参与对涉及交通安全、交通秩序的停车场(库)、车辆停靠站点的规划设置和挖掘、占用道路的审批管理工作。

(四) 负责全县机动车辆和非机动车辆道路管理和机动车安全技术性能的检测。负责全县机动车辆的证和驾驶证的发放及驾驶员管理的有关工作。

(五) 负责全县道路交通事故的预防和调处工作。指导基层交通安全组织的建设，开展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

(六) 组织、协调全县道路交通警(保)卫工作，履行公路巡逻民警队职责，协调、处置道路上的重大突发事件，协同其他警种维护道路治安秩序，打击车匪路霸。

(七) 负责全县交警队伍的思想政治工作、纪律作风建设、宣传教育和业务培训；指导检查和监督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执法活动，协助查处违法违纪案件。

(八) 按有关规定，组织对全县交警系统预算外收入和罚没款、物的稽查和审核。

(九) 制定全县公安交通管理部门的交通管理科学技术的应

用规划，负责交通管理科技的研究和推广。

(十) 负责上级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2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额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54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318.92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4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7.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8.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2.96	本年支出合计	58	1542.9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542.96	总计	62	1542.9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542.96	1,542.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18.92	1,318.92					
20402	公安	1,318.92	1,318.92					
2040201	行政运行	934.71	934.71					
2040220	执法办案	324.21	324.2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4	114.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4	114.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8	45.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66	68.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2	67.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2	67.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7	26.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4	4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9	3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9	3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9	38.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542.96	988.67	554.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18.92	768.63	550.29			
20402	公安	1,318.92	768.63	550.29			
2040201	行政运行	934.71	768.63	166.08			
2040220	执法办案	324.21		324.2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 媒支出	4.00		4.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 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4	114.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4	114.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8	45.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68.66	68.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2	67.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2	67.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7	26.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4	4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9	3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9	3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9	38.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542.9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318.92	1318.92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39	4	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64	114.6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7.02	67.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8.39	38.3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542.96	本年支出合计	59	1542.96	1542.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542.96	总计	64	1542.96	1542.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542.96	988.67	554.2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318.92	768.63	550.29
20402	公安	1,318.92	768.63	550.29
2040201	行政运行	934.71	768.63	166.08
2040220	执法办案	324.21		324.21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60.00		6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00		4.00
2079902	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	4.00		4.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64	114.6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64	114.6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5.98	45.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8.66	68.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7.02	67.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7.02	67.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7	26.07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0.94	40.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39	38.3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39	38.3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39	38.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67.3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8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19.08	30201	办公费	16.76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07.3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4.9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42.07	30205	水费	1.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66	30206	电费	8.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7	30208	取暖费	18.7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94	30209	物业管理费	21.2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7	30211	差旅费	2.6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8.3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6.0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8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5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45.98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1.53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9.93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14.88	公用经费合计				1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相关收入（或支出、收支及结转结余等）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24		3.24		3.24		3.24		3.24		3.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542.96 万元。与 2021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10.2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离、退休生活补贴自 5 月份纳入预算，公务员公车补贴调标补发等因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1542.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542.96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1542.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88.67 万元，占 64.1%；项目支出 554.29 万元，占 35.9%；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1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42.9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74.97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离、退休生活补贴自 5 月份纳入预算，公务员公车补贴调标补发等因素；本年支出 1542.9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10.2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离、退休生活补贴自 5 月份纳入预算，公务员公车补贴调标补发等因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42.9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74.97 万元，增长 12.8%，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离、退休生活补贴自 5 月份纳入预算，公务员公车补贴调标补发等因素；本年支出 1542.96 万元，比 2021 年度增加 110.2 万元，增长 7.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离、退休生活补贴自 5 月份纳入预算，公务员公车补贴调标补发等因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4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比年初预算减少 339.0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交警信号灯卡口租赁费等项目金额减少；本年支出 1542.9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比年初预算减少 339.0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交警信号灯卡口租赁费等项目金额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82%，比年初预算减少 339.0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交警

信号灯卡口租赁费等项目金额减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82%，比年初预算减少 339.06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交警信号灯卡口租赁费等项目金额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年初预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年初预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年初预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年初预算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542.9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1318.92 万元，占 85.5%，主要用于人员支出、运转支出、办案业务费及装备费等支出；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4 万元，占 0.3%，主要用于道路交通安全法规宣传；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14.64 万元，占 7.4%，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及事业人员养老保险支出及离退休人员生活补助；卫生健康（类）支出 67.02 万元，占 4.3%，主要用于缴纳行政及事业人员医疗保险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38.39 万元，占 2.5%；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支出。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88.6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814.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9.08 万元、津贴补贴 207.36 万元、奖金 84.99 万元、绩效工资 42.0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66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6.07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94 万元、住房公积金 38.3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9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6.84 万元、生活补助 45.98 万元、奖励金 1.53 万元。

公用经费 17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6.76 万元、手续费 0.01 万元、水费 1.23 万元、电费 8 万元、邮电费 2.9 万元、取暖费 18.75 万元、物业管理费 21.2 万元、差旅费 2.68 万元、维修（护）费 6.06 万元、劳务费 3.0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89.93 万元。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与预算持平。其

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24 万元，支出决算 3.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24 万元： 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车数量和支出标准没有增减变化。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与年初预算持平，与 2021 年度决算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3.8 万元，比 2021 年度 140.04 万元增加 33.76 万元，增长 24.1%。主要原因是公务员公车补贴调标补发等因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33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两轮摩托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11 个，共涉及资金 554.29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

组织对“冀财政法【2021】62 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费、冀财政法【2021】62 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

装备费”等二级项目开展了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54.29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按照2022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各项目得到有序开展，基本保障了我大队交管业务的开展，依法维护了道路安全和社会稳定，积极推进了我县平安建设，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较好的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工作任务。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公开中反映冀财政法【2021】62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费、冀财政法【2021】62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费、省级宣传文化发展资金3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1】62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处理事故案件数为4124件，案件办结率100%，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10%，重特大交通事故减低率10%，人民群众满意度95%，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2、冀财政法【2021】62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

执行数为 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购买执法设备 39 台，执法装备 1000 余件，设备、装备验收合格率 100%，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10%，重特大交通事故减低率 10%，人民群众满意度 95%，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3、省级宣传文化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 万元，执行数为 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组织宣传活动 25 次，宣传目标完成率 100%，市民自觉遵守交通秩序，文明出行，人民群众满意度 95%，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2021】62 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业务费							
主管部门	乐亭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办案经费保障、加快办案业务工作发展，提高办案效率，保障交管工作的顺利开展。			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处理事故案件 4124 件	100%	100%	10	20	
		质量指标	交通事故处理办结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金额执行	30 万元	30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重特大交通事故减低率	10%	10%	10	10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10	1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10%	1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冀财政法【2021】62号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业务装备费							
主管部门	乐亭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30	3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30	30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高装备水平，保障装备不断补充更新，保证交管装备配备达标。			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设备 39 台	100%	100%	10	10	
			警棍 10 个、反光锥 1000 个、反光背心 100 个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装备产品质量合格率	100%	100%	10	10	
			装备产品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案件、资料上报及时率	100%	100%	10	10	
			维修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金额执行	30 万元	3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特大交通事故减低率	10%	10%	5	5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进一步保障	进一步保障	5	5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10%	10%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省级宣传文化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乐亭县公安局			实施单位	乐亭县公安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	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	4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宣传交通法规，市民自觉遵守交通秩序，提高县城文明出行程度			较好的完成了年度预期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宣传活动 25 次	100%	100%	10	20	
		质量指标	宣传目标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金额执行	4 万元	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城文明出行程度	10%	10%	10	20	
		经济效益指标	事故财产损失下降率	10%	10%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11 个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 5 个项目评价为优，4 个项目评价为良，2 个项目受疫情影响未能实施，总计得分 93 分。从自评情况来看，各项目基本完成预定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项目效益显著。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本单位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二、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五、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